



「鶯歌燒商標授權評鑑」簡章

一、依據

依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「鶯歌燒商標」授權使用規範辦理。

二、授權標的

授權使用標的鶯歌燒商標（如附圖），係指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核准註冊之「鶯歌燒商標」（以下簡稱本商標）。

三、申請資格

- （一）自然人、法人或政府機關（含學校）自行開發之陶瓷商品、陶瓷文創商品（以下簡稱產品）。
- （二）第一項產品之原作及其重製品之生產地，以鶯歌鄰近地區（含新北市鶯歌區、三峽區、樹林區、土城區及桃園市桃園區、龜山區、八德區、大溪區）為限。
- （三）第一項產品之原作或其重製品，其陶瓷材質應佔 75% 以上。

四、評鑑重點

- （一）具市場性或教育意義 30%
- （二）具鶯歌陶瓷文化特色 30%
- （三）視覺美感或創新思維 20%
- （四）使用機能或技藝表現 20%

五、評鑑程序

（一）書面送件申請：

1. 申請資料：

- （1）「鶯歌燒商標授權評鑑」申請表（如附表一）
- （2）「鶯歌燒商標授權評鑑」產品資料表（如附表二）
- （3）產品照片 2 張（不同角度，橫式，3x5 吋以上，背面註明產品名稱、申請單位）

※產品照片可改採數位影像，單 1 張數位影像規格為：300dpi，900x1200pixels，

1MB 左右 jpg 格式，寄送至 e-mail：yinggewares@ntpc.gov.tw。

2. 送件時間：每週一至週五（不含國定假日與本館休館日）上午 9 點至下午 5 點。

3. 送件地點：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行銷企劃組（23942 新北市鶯歌區文化路 200 號）

或 e-mail：yinggewares@ntpc.gov.tw。

（二）實體評鑑審核：

- 1.申請資料送達後，本館將先行辦理初步書面查核作業，申請資料齊全且符合申請資格者，得參與「鶯歌燒商標授權評鑑」會議。
- 2.本館「鶯歌燒商標授權評鑑」會議，每年按季固定於3月、6月、9月、12月擇日召開，由評鑑委員進行審核。
- 3.當季「鶯歌燒商標授權評鑑」會議召開前，如申請資料未達10件，則取消當季「鶯歌燒商標授權評鑑」會議，並併入下一季「鶯歌燒商標授權評鑑」會議審核。
- 4.«鶯歌燒商標授權評鑑」會議召開前，本館將主動通知符合申請資格者送交實體產品1件，以供評鑑委員審核。相關運送、包裝、產品保險保全等方式與費用概由申請者自行負責。

(三) 評鑑結果通知：

- 1.本館將於核定初步書面查核結果後7日內通知申請者。
- 2.本館將於核定「鶯歌燒商標授權評鑑」會議之決議後7日內發函通知申請者。

(四) 產品退還：

- 1.接獲評鑑結果之申請者，請於通知時間內親自或委託他人至本館取回產品。逾期未取回產品者視同自願拋棄任由本館全權處理，申請者不得異議。
- 2.產品退還之相關運送、包裝、產品保險保全等方式與費用概由申請者自行負責。

六、評鑑須知

- (一) 本館對通過評鑑之產品擁有研究、出版以及宣傳等權利。
- (二) 評鑑期間申請者不得要求退還或替換產品。
- (三) 申請資料(不含產品)將為本館研究紀錄之用，恕不退還。
- (四) 申請者之產品不得侵害第三人之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。前述侵權糾紛若經第三人依法起訴者，本館得視情形於該糾紛經法定訴訟程序確定前，暫時停止本商標之授權使用。
- (五) 凡提出專案評鑑申請者，視為同意並遵循本館「鶯歌燒商標」授權使用規範、合約書以及本簡章之各項規範。
- (六)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本館審議後修訂公布。

七、連絡資訊

主辦單位：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(網址：<http://www.ceramics.ntpc.gov.tw/>)

地址：23942 新北市鶯歌區文化路200號

洽詢電話：02-8677 2727 分機605 行銷企劃組 鶯歌燒承辦人 陳俞蓁小姐

傳真：02-8677 4064

電子信箱：yinggewares@ntpc.gov.tw

「鶯歌燒商標授權評鑑」商標圖說

一、使用方式

- (一) 本商標之用色應以藍色標準色 (C86 M54 Y0 K0) 印刷。使用時不得變形或加註字樣，但得依比例放大或縮小。
- (二) 本商標得以貼紙、標籤、直接印刷或其他方式載附於授權物件原作或重製品。
- (三) 本商標得使用於以授權物件原作或重製品為主體之廣告、海報、型錄、說明書、包裝、傳單、展示或其他宣傳品 (以下稱宣傳品)。其他報經本館同意之使用方式。
- (四) 相關使用規定事項請詳閱「鶯歌燒商標」授權使用規範及合約書。

二、商標圖示



C86 M54 Y0 K0



附表一

「鶯歌燒商標授權評鑑」申請表

申請者 (個人/單位)	中文		
	英文		
申請單位 負責人	中文		
	英文		
聯絡人	中文	電話	
	英文	手機	
傳真		E-mail	
聯絡地址	□□□□□		
申請者簡介 (成立時間、專業領域、重要活動、市場特色等)			

(本表可複印使用) 如果同一申請者同時申請二件以上產品, 本表只需填寫一張即可。

「鶯歌燒商標授權評鑑」產品資料表

產品名稱	中文		
	英文		
出品單位	中文		
	英文		
出品時間	西元 年 月 日		
產品原作者	中文	英文	
	生產地址		
產品重製者	中文	英文	
	生產地址		
規格尺寸 (長×寬×高)公分		產品價格	新臺幣_____元整
產品特色介紹 簡介產品市場性或教育意義、鶯歌陶瓷文化特色、視覺美感或創新思維、使用機能或技藝表現等資料。如有市場銷售或相關優良榮譽獲獎紀錄，請附上證明文件，以供參考。			
銷售計畫概述			

產品圖像

請黏貼**產品照片 2 張**（不同角度，3x5 吋以上，照片背面註明產品名稱、申請單位。）

※產品照片**可改採數位影像，橫式為佳**，單 1 張數位影像規格為：300dpi，900x1200pixels，1MB 左右 jpg 格式，請將影像貼於右方及 e-mail：
yinggewares@ntpc.gov.tw。

產品照片 1

產品照片 2